

：總之大大的掃除清理修飾了一個上午，這使我們驚奇了，有的問他是否有女朋友來，有的問他是否要改變生活方式：他都置諸「哈哈」。飯後他端坐房中，亦不抽烟（烟管丟到床底下去了），靜候什麼似的。自然我們也就特別注意他，待會，一個西裝革履，英俊嚴肅的紳士叩門來訪，只見牛兄畢恭畢敬迎上去，動作拘謹，談吐謹慎，事後我們知道這個紳士是他剛從美國回來的哥哥，據他後來承認他對許多哥哥中的這個哥哥特別怕。

通常來叩我們寢室門的總是很熟的同學，所以常開玩笑斥之「Getout」以代「Come in」，一次我們正在室內喜喜哈哈的時候，一陣叩門聲，牛兄響着嗓門「Getout」，停了一會又是一陣叩門聲，牛兄又是一聲「Getout」，隔了一會叩門聲又起，牛兄那天興緻特別好，以為準是那一位仁兄在故意敲門，跑過去把門一拉，同時對準那人「Away」

！呆了。我們一群看得清楚，立在門口的正是那位牛兄最怕的哥哥，他沒有事前告訴訪期，牛兄呆了，頭低着，長衫的領子從後頸的長髮裏拖出，更顯得「油光煥發」，只見牛兄哥哥指着牛兄的後腦咕嚕了幾句。一副尷尬相，至今想來，還要捧腹哩。

## （旅）（台）（瑣）

（漫談律師）

近因小女瀨箴在臺北市執行律師業務，筆者想起律師圈內的故事趣聞二則，錄之如下，以供談助。

民國肇造，執律師業者風起雲湧為數甚多，在其招牌上或登報啓事內，無不寫着某某大律師。筆者初見之，不勝詫異！蓋我國為禮義之邦，士大夫階級，素以謙虛為尚，凡屬自稱，都用：「敝」、「鄙」、「卑」、「小

## （記）

張坦

即景  
應邀解暑此登樓乍見豐禾夏  
有收壺酒花間世外樂中原烽火痛心頭  
有感  
強說草山優錫山相思友好夢  
魂間延平勝跡盡覽盡解放有家不可還  
胡博淵未是稿七·八。

「賤」、等字眼，就是專制時代的帝王之尊，也要稱「孤」道「寡」，或自謙為「不穀」，何以律師定要自稱為「大」？似有「妄自尊大」之嫌，嗣經法界老前輩某君解說：「因為我國律師制度，是導源於外國的，而外國律師來我國開業以英籍律師在上海英租界為最先，英國律師原分大律師，小律師兩種，小律師只能辦理初審輕微的案件，大律師

師方能辦理終審重大的案件，並且有許多案件，要由小律師轉送大律師辦理，當事人是不能直接委託大律師的；我國律師並無此種區別，亦無此種階級，乃依樣葫蘆，倣效他人，加上一個「大」字，實爲不當！後來全國律師公會成立，才決定不准律師加用「大」字，故現時概稱某某律師，倘再有寫着大律師，不特違反會章，抑且一定被人訕笑。」以上所述「大律師」之一段掌故，想爲一般人們所樂於知道的。

外國律師本有收取談話費的規定，我國律師則無此例，惟從前我國，少數西化的律師，也有收取談話費的事情；記得筆者昔時居於漢口法租界協隆里，隔壁有精緻洋樓一幢，乃律師張履鼈之事務所，他業務鼎盛收入豐裕，可算執武漢律師界之牛耳，凡向他請教或討論法律問題，每次都要繳談話費若干元，有一次，在宴會場中，主賓和他隨便談天，偶然涉及某訴訟案件，到了第

二天，同他談話的主賓，每人都收到一張帳單，上載談話費若干元，一時傳爲笑談！筆者因與其比隣而居，彼此朝夕出入，常有晤面之機會，故頗熟識，聽說他是留美法學博士，民國廿年左右，曾一度發表爲駐智利公使，未到任，他亦略懂法文，喜用法語向筆者打招呼，筆者每對其開玩笑

## 高雄區聯絡會開會情形

萬琮倡論開同樂聯誼會的精神

時

一、時間：七月十六日晚七

二、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新

盛街三巷十二號（萬琮宅）

三、出席  
人數 李祝三 張慶潭

方重 楊道專 郭孚 胡道彥

徐名標 熊傑 陳志忻 殷大平

林良濤 周之淦 龔維荃 萬琮

等聯絡幹事

四、主席：萬琮  
兼紀錄

說：「我們聊天，要不要談話費呢？」他總微笑搖搖頭，然筆者還是小心翼翼，只和他談些風花雪月，聲色狗馬之事，不敢稍有大意沾着法律事項，恐怕帳單送上門啊來！此事隔今廿餘年了，人世已幾滄桑，不知此人現尙健在否？

五、報告：主席報告略以：

此次聯絡會是在本次理監事改組後的第一次，因爲我們從六月十二日在左營中國石油公司煉油廠舉行聯誼大會以後，還沒有舉行過。今天到會的聯絡人除開明道彥學長外，都是這次由理監事會重新任命的一夥舊人，舊人談舊事當然沒有什麼問題。我們不妨一面茶會一面閒談，在閒談中找出一些新的事項來。兄弟建議今